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6 月 13 日 茅台**

## 目录

一、日程安排 .....	2
二、会议议案	
(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4
(三)《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8
(四)《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4
(五)《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5
(六)《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29
(七)《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3
(八)《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 议案》 .....	34
(九)《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商标许可协议>的议案》 .....	35
(十)《关于出资参与设立产业发展基金的议案》 .....	39
(十一)《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55
(十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56
(十三)《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57

## 日程安排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投票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三、现场会议地点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茅台国际大酒店

###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 丁雄军

### 五、现场会议议程安排

- （一）现场会议签到
- （二）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三）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
- （四）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表决权数

- (五) 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 (六) 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统计表决结果
- (七) 股东提问或发言
- (八)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律师宣读本次大会现场会议法律意见
- (十) 现场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会议安排，由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 一、2022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聚焦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功能作用，抢抓发展机遇、压实工作责任、依法履职尽责，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和各项重点任务，交出了一份“业绩再有新突破，治理再上新台阶”的满意答卷。主要体现在：

——克难奋进再创佳绩。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形势和风险挑战，消费场景受到冲击，我们紧盯年度“力争目标”，苦干实干、承压前行，实现营业总收入 1,275.54 亿元，同比增长 16.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16 亿元，同比增长 19.55%，保持了“稳中有进、再创新高”的增长态势，连续七年

蝉联“Brand Finance 全球最具价值烈酒品牌 50 强”榜首，年末市值保持在 2 万亿元以上，稳居 A 股榜首。

——改革攻坚蹄疾步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成立了公司党委、纪委，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稳步实现机构分设改革，企业管理效能得到充分释放。高标准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积极推动董事会职权试点和“董事会建设规范年”改革任务取得明显成效。调整优化董事会专委会成员，专业支撑作用有效发挥；进一步完善授权体系，经理层行权履职内生动力得到充分激发，程序更加完善。

——重大决策审慎科学。梳理完善《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清单》，治理主体权责边界更加清晰。同时，按照“前置不授权、授权不前置”原则，董事会决策流程更加顺畅。2022 年度，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担当，董事会严格行使职权，召集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召开 1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57 项议案。

——治理体系更趋完善。锚定董事会制度建设、机构建设、授权管理和规范运作目标，新建修订 15 份治理制度，促进治理机制运行更加顺畅。按照“外大于内”要求，顺利完成外部董事选举工作，年龄层次、知识结构更加科学合理、更具活力。积极

参加监管机构培训，定期学习掌握监管规则，充分发挥多重履职渠道优势，董事会自身建设取得积极明显成效。

——投资者关系良性发展。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各项法律规定，主动披露、透明披露，首次披露英文版年度报告、1至2月、1至9月主要经营信息、专项茅台酒经营信息等公告，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及附件资料66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释放了稳健经营信息。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考评，公司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获得“A级（优秀）”等次评价。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首次以视频直播方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范围、参与规模、场次频率均创上市以来新高，与广大投资者的联系更为密切、交流更为频繁、效果更加有效。

——责任担当持续彰显。深入践行ESG发展理念，探索将其融入公司治理和业务全领域、全流程，首次发布中、英文版ESG报告，参加联合国生物多样性主题边会，成功入选“2022企业ESG优秀案例”。积极应对市场波动，首次特别分红275.23亿元，既稳定了投资预期，又提振了市场信心。持续开展“中国茅台·国之栋梁”等公益活动，接续助力乡村振兴，有力彰显了茅台品牌形象。

一年来，主要抓了以下工作：

（一）狠抓质量管理，推动生产经营整体向好。生产方面，

坚持“质量是生命之魂”，深入践行“五匠”质量观，积极构建“365”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构建完善从种子到原料、到生产再到销售全过程的质量管控体系，永葆茅台品质的金字招牌；全年完成茅台酒基酒生产 5.68 万吨、酱香系列酒基酒生产 3.51 万吨，包装酒检验、包材抽查、产品出厂合格率均达 100%，持续保持产稳质优；市场方面，全面落实“五合营销法”和“六定”工作要求，不断优化产品带、价格带和渠道布局；集中发布茅台 1935 等新品；加强终端打造，提升服务质量，不断为客户带来更好的消费体验，进一步巩固和增强了茅台的市场竞争力；茅台酒单品销售再破“千亿”，茅台 1935 成为茅台千元价格带第二大单品。成功上线运行 i 茅台数字营销平台，截至 2022 年末注册用户超 3000 万，实现销售收入 118.83 亿元，成为现象级的 APP；推出茅台冰淇淋，“冰临全国”与年轻群体开启一场醇爱之旅；稳步构建供应链生态，围绕原辅料、包贮、工程、服务、设备、数字化等六大领域，推进链长制管理模式，供应链管理体系不断优化；实施供应商分类分级管理，匹配差异化激励政策，持续构建稳定高效、互利共赢的茅台供应链生态圈。紧盯“采购业务与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流程标准化和集中采购、物资供应管理平台建设，供应网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着力强基固本，持续增强企业发展活力。一是管理提



能，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各项规定开展生产经营管理，深入推进对标世界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全力推进依法治企、合规管理和法商融合，企业现代化管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二是项目蓄能，坚持高位统筹，充分发挥“项目指挥部”职能作用，持续强化项目前期、中期、后期等各环节管控，新寨片区 20 栋系列酒制酒厂房及配套设施、中华 15 栋酒库建成投产投用，“十四五”茅台酒产能扩建、包装物流园、习水同民坝一期、中华 30 栋酒库等项目按计划启动；三是科技增能，加强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科创平台建设、项目研发、专利培育和成果转化，全年累计投入研发费用 5.59 亿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194%，新立项目和结题项目较去年分别增长 85%、300%，科技创新基础进一步夯实；四是创新释能，全力推进“智慧茅台”建设，上线 i 茅台、集采、供应等信息化平台，完成“四库一平台”建设，加快打造智慧园区、智慧产业链，全方位推动茅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

（三）聚焦安全环保，坚决守牢守好发展底线。一是安全生产平稳可控，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打非治违”等专项整治，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高质量完成国务院督导帮扶组反馈问题隐患整改工作；全面落实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总体方案，严格落实合规性审查，公司重大及以上风险“零”

发生；强化网络安全建设，制定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相关制度，网络安全防护能力进一步提升。二是绿色发展成效显著，制定实施“一基地一标杆”总体方案，推动“两山”实践基地申报、国家清洁生产 I 级企业创建、白酒（酱香型）制造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建设等各项工作。全力推进厂区环境整治，统筹推进生态湿地、“三生空间”等项目建设，有序开展项目绿化美化和区域生态环境修复，深入实施生态技改工程，提高“三废”处置能力，生态治理效能持续向好，绿色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坚持文化赋能，持续提升茅台品牌影响力。一是加强文化建设，全面开展茅台文化“九大系列”建设，将茅台文化与中国酒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合发展，创新开展春分论坛、夏至战略研讨等二十四节气文化活动，围绕生肖、节气、福、喜等中华文化元素开发了许多深受消费者青睐的产品，成功塑造“小茅”“茅小凌”卡通 IP 形象，并积极携文化出海，参加 APEC 峰会，向世界讲好茅台故事，传播中华文化。二是强化责任担当，围绕“大品牌、大担当”，坚持开展“中国茅台·国之栋梁”、“茅台王子·明亮少年”等公益活动，持续助力道真乡村振兴发展，及时向地震等灾区伸出援手，展现了茅台品牌魅力。

回顾过去一年，工作极其不易、成绩成之惟艰。我们也深刻认识到，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严峻的困难挑战、激烈的市场竞

争，很多工作离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提升空间，离“世界一流企业”的目标还有距离，突出表现在现代化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国际化有待加强、人才储备还不足等。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务实有效措施尽快加以解决。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紧扣集团公司“双翻番、双巩固、双打造”战略目标，锚定年度目标任务，全力以赴抓好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各项工作。

今年的经营目标：一是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5%左右；二是基本建设投资 71.09 亿元。董事会将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统筹兼顾、全力以赴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坚持抓好企业治理。一是强化党建引领。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抓党建促融合，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抓好专业人才培养和专业能力提升，着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适应发展需要、具备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人才队伍；聚焦九大领域的风险点，持续完善防范措施，巩固“酒香、风正、人和”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二是全面提升现代企业治理水平。坚持对标

世界一流，看齐国际先进，深入学习现代化管理的经验做法，持续巩固国企改革成果，不断补齐管理缺陷和短板；全面落实法治茅台建设“五个坚持”要求，持续提升企业法治化和合规运营水平。

（二）持续抓好生产经营。一是全力确保优质稳产，持续践行“五匠”质量观，坚持完善“365”质量管理体系、优化质量评价指标，强化生产调度督查和过程管控，全力确保实现基酒生产稳中有进。二是切实抓好市场营销，深入落实“五合营销法”，聚焦“六定”要求，围绕做精产品，全力打造核心产品，持续优化产品结构，重塑产品开发格局；坚持做大市场，持续深耕国内市场，加快拓展国际市场；坚定做强渠道，加强流通渠道管理，加快终端渠道建设，加大线上渠道发展；持续做优服务，切实做到服务标准化，诉求处理快捷化。同时，深耕茅台冰淇淋经典款，加大新品研发力度，丰富产品口味多样性，创新开发年轻人喜爱的产品，进一步拓宽产品带。

（三）坚持做到夯基固本。一是锚定年度投资目标，紧盯质量、成本、进度，扎实推进茅台酒“十四五”产能扩建、包装物流园、习水同民坝一期等项目建设，做好拟建、储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进一步夯实产业发展基础。二是持续优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大力推动科

研项目有序开展，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三是加快智慧茅台建设，大力实施数字赋能，全面推进智慧产业链、智慧园区、工业互联网三大板块建设，推动形成工业互联网平台，进一步培育发展新动能，推动数字转型再上新台阶。

（四）筑牢安全环保底线。进一步完善安全、环保管控体系，压实安全生产、绿色发展责任，优化各层级综治安全、应急保障、绿色低碳、污染防治等制度体系，提升整体安全水平和绿色发展能力。一是围绕“一基地一标杆”总体目标，着力推进“增水、提气、固土、护微、生态系统平衡”五大专项工程，持续开展“节能降碳增效、绿色产品设计、产业链绿色转型、绿色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生活”五大专项行动，高标准建设中华生态湿地等项目，全力创建国家级“两山”基地，争创国家清洁生产 I 级企业，优化完善白酒（酱香型）制造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持续构建绿色低碳循环产业体系。二是强化全面风险管理，持续抓好食品安全风险、合规风险、环保风险等方面管理，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抓好火、电、土、房、水、车等各环节和库区消防、电气设备、地面物流等各领域的隐患排查治理，进一步筑牢高质量发展底线。

（五）持续抓好品牌建设。一是坚持开展茅台文化“九大系

列”建设，持续做深“二十四节气”文章，办好小暑百年老店传承人系列活动、处暑茅台红缨子高粱节、霜降茅台酒节等文化活动，打造独一无二的二十四节气文化名片。持续办好走进四大书院、“茅粉节”“茅粉嘉年华”“喜相逢·茅台 1935”“寻根汉源·问道汉酱”等特色活动，打造茅台特色文化活动矩阵。二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深化“中国茅台·国之栋梁”“茅台王子·明亮少年”等公益活动品牌，拓展公益文化活动载体，打造茅台公益品牌 IP，提升企业品牌形象；提升产业带动能力，助力乡村振兴和地方经济发展。

2023 年，我们将保持战略定力，紧盯年度目标任务，乘势而上，开拓奋进，坚持将美进行到底，以拼的信念踔厉奋发，拼出美好生活新期待，拼出高质强业新未来，共同谱写茅台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的崭新篇章！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二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会议安排，由我代表公司监事会作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积极履职尽责，不断强化监督，重点在公司依法运作、公司治理、财务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积极履行监督职能。现将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组织机构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现有监事 3 名（含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八项议案。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四）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五）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

###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制度体系、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科学决策。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



工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真查阅并审核了公司定期报告等材料。我们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定期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编制规定，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审计公司财务报告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事项的发生，亦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情况。

##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文件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 四、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和打算

2023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健全监事会各项工作机制和流程，持续监督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充分发挥监事会职能。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三

#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会议安排，由我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作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予以审议。

2022 年度，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现将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变动情况

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姜国华先生、郭田勇先生、盛雷鸣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满六年，陆金海先生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许定波先生和章靖忠先生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 二、现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共有三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的占比超过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

现任独立董事主要任职或兼职情况如下：

姜国华：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仁和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田勇：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盛雷鸣：现任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三、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4 次，股东大会 2 次。

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各项会议，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次数
姜国华	9	9	0	0	否	1

郭田勇	9	9	0	0	否	1
盛雷鸣	9	9	0	0	否	1
陆金海	5	4	1	0	否	1
许定波	8	8	0	0	否	1
章靖忠	8	8	0	0	否	1

## （二）审议议案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8 项议案；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57 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在会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认真听取汇报，向公司有关人员详细了解议案情况，在深入了解议案情况的基础上作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 四、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在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正常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对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

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 （二）对外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贵州省国资委相关规定和公司《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工资管理实施办法》等制度严格执行。

#### （五）业绩预告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先后发布了《2021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公告》《2022 年 1 至 2 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 2022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告》《2022 年 1 至 9 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等公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主动发布生产经营等相关数据公告，及时向市场传递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格和胜任能力，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七）现金分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年度内公司首次实施了特别分红，年度内现金分红金额和次数均为历史最高，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了公司发展成果。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在 2017 年 12 月底前推进制定对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的股权激励办法，目前该承诺事项尚未履行完毕。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5 份，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工作。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会议、20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审慎行使职权，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等程序合法合规、运作有效。

####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切实履行了职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我们将继续审慎、认真地行使好独立董事各项职权，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特长和管理经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

姜国华、郭田勇、盛雷鸣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四

#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现提请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五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度，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聚焦集团公司“双翻番、双巩固、双打造”战略目标，统筹推进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275.54 亿元，同比增长 16.53%，其中营业收入 1,241.00 亿元，同比增长 16.8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16 亿元，同比增长 19.5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99 亿元，同比下降 42.68%；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 2,543.65 亿元，较年初下降 0.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75.07 亿元，较年初增长 4.20%。详见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比例
1	营业总收入	12,755,395.94	10,946,427.86	16.53%

2	营业收入	12,409,984.38	10,619,015.48	16.87%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1,644.37	5,246,014.44	19.55%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9,859.58	6,402,867.61	-42.68%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5	总资产	25,436,480.50	25,516,819.52	-0.31%
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750,667.24	18,953,936.88	4.20%

####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变动原因：

（一）报告期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3%，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87%，主要是本期销量增加、销售渠道及产品结构变化。

（二）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9.55%，主要是本期营业利润增加。

（三）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2.68%，主要原因：一是集团公司划转贵州习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贵州习酒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公司吸收存款减少；二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入不可提前支取的同业定期存款增加。

（四）报告期总资产较年初下降 0.31%，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 12 月公司实施《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分配现金红利增加；二是集团公司划转贵州习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贵州习酒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公司吸收存款减少。

（五）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增长 4.20%，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

## 二、总体财务状况

### （一）资债结构优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19.42%，同比下降 3.39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 4.41，同比增长 15.81%；存货周转率 0.28 次/年，同比降低 3.13%；每股净资产 157.23 元，同比增长 4.20%。

### （二）盈利能力强

公司产品毛利率 92.00%，同比增长 0.38 个百分点；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16 亿元，同比增长 19.5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6%，同比增长 0.36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 49.93 元，同比增长 8.17 元。

### （三）现金流充沛

公司现金流充沛，流动性保持良好态势。截止 2022 年末，公司现金余额为 1,523.7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59.91%。

## 三、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较好地完成了预算目标，收入预算超额完成，费用预算控制在合理水平，投资预算进展顺利，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 目	计划增幅	实际增幅
1	营业总收入	15.07%	16.53%
2	营业成本	12.00%	12.36%
3	期间费用	14.00%	7.16%
	项 目	2022 年预算（亿元）	2022 年实际（亿元）
4	基本建设投资	69.69	48.65

说明：2022 年度期间费用实际增幅低于计划增幅，主要是部分广告及促销活动缩小规模或取消。

上述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六

#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紧扣集团公司“双翻番、双巩固、双打造”战略目标，锚定年度目标任务，全力以赴抓好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本预算方案按照公司 2023 年经营目标，参考以前年度财务指标，结合现有经营情况，本着稳健、审慎的原则编制。

### 一、预算编制说明

（一）编制原则：一是战略导向原则。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中各类业务活动及投资活动的预算汇总编制。二是效益优先原则。尽量合理配置财务资源，提升经营效益。三是积极稳妥原则。全面统筹资金收支平衡，严格控制财务风险。

（二）编制假设：一是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经营环境、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二是行业发展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三是公司适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不发生重大变更。四是公司

整体战略目标及各公司发展规划不作重大调整。五是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遇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二、财务预算及说明

### （一）营业总收入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15%左右，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量增长、产品销售结构优化以及销售渠道调整。

### （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增长 14%左右，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增加等导致成本上涨。

### （三）期间费用

2023 年度期间费用较上年度增长 16%左右，增长主要原因是加强市场建设，强化消费者培育，加大广告投放和市场投入。

## 三、投资预算

2023 年公司聚焦主业发展，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环境保护提标升级，加速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全年基本建设预计投资 71.09 亿元。主要投入事项如下：

### （一）新建项目

1.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25.34 亿元作为土地储备费用。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20.00 亿

元。

2.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155.16 亿元建设茅台酒“十四五”技改建设项目工程。预计 2023 年投资 8.00 亿元。

3.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15.87 亿元建设中华片区 30 栋酒库建设项目工程。预计 2023 年投资 4.80 亿元。

4.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1.06 亿元建设大酒店升级改造项目工程。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0.60 亿元。

5. 根据公司计划，拟投资茅台酒用原辅料储备库项目、中华片区污水处理厂净化湿地与资源化处理、业财一体化、制曲二、三车间升级改造、和义兴酒业分公司大地 3000 吨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等项目。预计 2023 年投资 3.51 亿元。

## （二）续建项目

1.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83.84 亿元建设 3 万吨酱香系列酒技改工程及其配套设施工程。截止 2022 年累计完成投资 48.66 亿元，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9.60 亿元。

2.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41.10 亿元建设“十四五”酱香酒习水同民坝一期建设项目工程。截止 2022 年累计完成投资 4.29 亿元，预计 2023 年投资 8.00 亿元。

3.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78.33 亿元建设包装物流园项目一期工程。截止 2022 年累计完成投资 2.40 亿元，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6.00 亿元。

4.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3.41 亿元建设和义兴酒业分公司人才周转房项目工程。截止 2022 年累计完成投资 0.98 亿元，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1.70 亿元。

5.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 2.24 亿元建设“智慧茅台”建设一期一批项目工程。截止 2022 年累计完成投资 0.23 亿元，预计 2023 年投资约 0.78 亿元。

6. 根据公司历次董事会决议，2023 年将支付以前年度已竣工项目结算余款。预计 2023 年投资 5 亿元。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七

#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1,301,978,184.7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分配方案如下：

（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研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9.11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5,619.78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549,341,195.80 元（含税）。

（二）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八

#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须聘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1 万元。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九

#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商标许可协议》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茅台集团”）签订了《商标许可协议》。鉴于上述协议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茅台集团继续签订《商标许可协议》。

### 一、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茅台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外环东路东山巷 4 号

注册资本：100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丁雄军

主要经营范围：酒类产品的生产经营（主营）；酒类产品的生产技术咨询与服务；包装材料、饮料的生产销售；餐饮、住宿、旅游、物流运输；进出口贸易业务；互联网产业；房地产开发及租赁、停车场管理；教育、卫生；生态农业。

##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与茅台集团协商后拟继续签订《商标许可协议》，茅台集团拟将注册的相关商标许可给公司使用。

### （二）交易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本协议中茅台集团注册商标的许可使用权，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许可商标范围为“贵州茅台”“贵州”“茅台”“MOUTAI 及图”“飞天”“茅台王子”等酒类商品商标及广告服务类商标，同时将范围扩大为上述商标及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商品类商标等相关类别商标，并新增“i 茅台”“小茅”等商标。许可商标数量拟由往期协议许可的 82 件扩大为 106 件。

### （三）交易类别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四）许可方式

茅台集团按照新协议约定，将已获准注册商标许可给公司使

用，公司对许可商标均有权许可第三方使用。

#### （五）许可使用费支付标准

##### 1. 商标许可使用费的收费基数

（1）当年公司本部使用许可商标酒类产品年销售收入；

（2）当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使用许可商标的酒类产品年销售收入（合并报表口径）与其从公司购买同等数量同类产品购买价年度总额的差额；

（3）当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茅台酱香酒营销有限公司使用许可商标的酒类产品年销售收入（合并报表口径）与其从公司购买同等数量同类产品购买价年度总额的差额。

##### 2. 商标许可使用费的收费比例

在本协议约定的商标许可使用期间，商标许可使用费的收费比例沿用往期协议中的 1.5%。

#### （六）许可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七）许可使用费支付方式

商标许可使用费的支付方式为每半年支付一次，时间分别为每年的 7 月 20 日前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由公司按照协议约定，付款给茅台集团账户。

###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茅台集团继续签订《商标许可协议》，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该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对商标的统筹使用，有利于品牌的规划发展，有利于保证经营环境的稳定性，有利于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目的和长远发展。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十

# 关于出资参与设立产业发展基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提升资金收益率，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公司拟出资参与设立两只产业发展基金，分别是茅台招华（贵州）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茅台招华基金”）和茅台金石（贵州）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茅台金石基金”）。公司坚持以“市场化主导、专业化运作、效益化投资”为原则，以市场化方式参与设立基金。

公司本次拟出资参与设立的两只产业发展基金的合伙人均包含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茅台基金公司”），茅台基金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茅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茅台基金公司共同出资参与设立基金构成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一、茅台招华基金情况



### （一）基金情况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设立茅台招华基金，公司首期实缴 20 亿元；茅台招华基金认缴总规模为 55.1 亿元。

基金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深圳市招商国协贰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国协贰号”）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000	0.1815%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000	0.1815%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00	90.7441%
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资本控股”）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8,300	8.7659%
南通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员工跟投实体	货币	700	0.1270%
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资本管理”）	基金管理人	-	-	-
合计	-	-	551,000	100%

### （二）非关联合作方介绍

#### 1. 招商国协贰号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招商国协贰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N9D78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百千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出资结构	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 2. 招商资本控股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1522503F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西农园路西东海国际中心 B-2101B
法定代表人	郭健
注册资本	8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出资结构	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 3. 招商资本管理为基金管理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9098277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西农园路西东海国际中心 B-2101A
法定代表人	郭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登记备案情况	招商资本管理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61316

### 4. 南通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基金管理人的员工跟投实体，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通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QETH19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南通高新区新世纪大道 266 号江海智汇园 A2 楼 31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平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不含证券、金融项目，法律、行政法

	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王亚飞 99.9993% 刘平 0.0007%

### （三）关联合作方介绍

茅台基金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90314239137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行政办公楼 26 层 330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夏顶立
注册资本	73,869.3467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出资结构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1%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9%

#### (四) 基金的基本情况

1. 基金名称：茅台招华（贵州）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 基金规模：认缴规模 55.1 亿元。

3. 资金到位方式：基金采用认缴制，三次实缴的比例原则为 40%、30%、30%。

4. 基金期限：基金投资期为 5 年，退出期为 5 年，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可延期 1 年。

5. 组织形式：基金采用有限合伙企业的形式，以 Co-GP 的形式进行运作。招商国协贰号和茅台基金公司共同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由招商资本管理担任，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资本控股、南通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人。

6. 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1) 基金按照以下两项之和计算并向基金管理人按年度支付管理费：

基础管理费：投资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对应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直投项目管理费：投资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扣除已退出直投项目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2) 基金按照以下两项之和计算并向茅台基金公司按年度支付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基础报酬：投资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对应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直投项目报酬：投资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扣除已退出直投项目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员工跟投实体无须承担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7.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与附带收益：产业基金设置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年化 6%（单利）。基金有限合伙人取得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返还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分配后，如有余额，80%分配给基金有限合伙人，20%作为附带收益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及

其指定主体。

##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基金期限

（1）基金的经营期限为自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初始备案之日起算至备案日的第十个周年日。

（2）从备案日起算至备案日的第五个周年日为基金的“投资期”，基金的“退出期”为自投资期届满之日起的五年。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共同同意，可延长基金投资期或退出期一年，投资期或退出期延长的，基金经营期限相应延长。

### 2. 投资模式及方向

基金的投资模式为投资私募股权或创业投资基金份额、直接开展股权投资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模式。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大消费等领域的投资机会。

### 3. 投资管理

基金设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投资项目的投资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六名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采用一人一票制，经五名及以上委员同意可以通过决议。

### 4. 收益分配

基金可分配收入中，（i）源自每一个投资项目退出取得的项

目处置收入或项目运营获得的投资运营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ii）基金的临时投资收入和其他现金收入原则上按照各合伙人届时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按比例进行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每一普通合伙人和员工跟投实体的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相应普通合伙人和员工跟投实体，归属每一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A）首先，实缴出资额返还。全部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人根据本第（A）项累计获得的分配额和获得退还的未使用出资额等于其届时缴付至基金的实缴出资额；

（B）其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如有余额，全部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获得就上述第（A）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按照单利6%/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简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的计算期间为自该有限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付款到期日或实际到账之日（孰晚）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每一次分配都会实时减少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的计算基数；

（C）最后，附带收益分配。如有余额，其中8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及其指定主体。



## 二、茅台金石基金情况

### （一）基金情况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设立茅台金石基金，公司首期实缴 20 亿元；茅台金石基金认缴总规模为 55.1 亿元。

基金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石投资”)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货币	50,000	9.0744%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货币	1,000	0.1815%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000	90.7441%
合计	-	-	551,000	100%

### （二）非关联合作方介绍

金石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134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法定代表人	常军胜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登记备案情况	金石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登记编码为 PT2600030645

### (三) 关联合作方介绍

茅台基金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90314239137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行政办公楼 26 层 330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夏顶立
注册资本	73,869.3467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

	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出资结构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1%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9%

#### (四) 基金的基本情况

1. 基金名称: 茅台金石(贵州)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最终以企业注册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 基金规模: 认缴规模 55.1 亿元。

3. 资金到位方式: 基金采用认缴制, 三次实缴的比例原则为 40%、30%、30%。

4. 基金期限: 基金投资期为 5 年, 退出期为 5 年,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可延期 1 年。

5. 组织形式: 基金采用有限合伙企业的形式, 以 Co-GP 的形式进行运作。金石投资和茅台基金公司共同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基金管理人由金石投资担任,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

6. 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1) 基金按照以下两项之和计算并向基金管理人按年度支付管理费:

基础管理费: 投资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对应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直投项目管理费：投资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管理费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扣除已退出直投项目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2) 基金按照以下两项之和计算并向茅台基金公司按年度支付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

基础报酬：投资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对应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直投项目报酬：投资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的 0.45%；退出期内的年度报酬为基金实缴出资总额中对应于直投项目的金额扣除已退出直投项目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 0.45%。

7.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与附带收益：基金设置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年化 6%（单利）。基金有限合伙人取得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返还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分配后，如有余额，80%分配给基金有限合伙人，20%作为附带收益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五) 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基金期限

(1) 基金的经营期限为自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初始备案之日起算至备案日的第十个周年日。

(2) 从备案日起算至备案日的第五个周年日为基金的“投资期”，基金的“退出期”为自投资期届满之日起的五年。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共同同意，可延长基金投资期或退出期一年，投资期或退出期延长的，基金经营期限相应延长。

## 2. 投资模式及方向

基金的投资模式为投资私募股权或创业投资基金份额、直接开展股权投资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模式，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大消费等领域的投资机会。

## 3. 投资管理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基金的对外投资、投资退出等事项进行审议和做出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采用一人一票制，经四名及以上委员同意可以通过决议。

## 4. 收益分配

基金可分配收入中，(i) 源自每一个投资项目退出取得的项

目处置收入或项目运营获得的投资运营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ii）基金的临时投资收入和其他现金收入原则上按照各合伙人届时对基金的实缴出资额按比例进行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每一普通合伙人的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相应普通合伙人，归属每一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A）首先，实缴出资额返还。全部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人根据本第（A）项累计获得的分配额和获得退还的未使用出资额等于其届时缴付至基金的实缴出资额；

（B）其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如有余额，全部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获得就上述第（A）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按照单利6%/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简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的计算期间为自该有限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付款到期日或实际到账之日（孰晚）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每一次分配都会实时减少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的计算基数；

（C）最后，附带收益分配。如有余额，其中 8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 三、本次交易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出资参与设立产业发展基金，主要目的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优势，提升资金收益率，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出资参与设立产业发展基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以上，请予以审议。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十一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由七名董事组成（含三名独立董事、一名职工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丁雄军先生、李静仁先生、刘世仲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丁雄军先生、李静仁先生、刘世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十二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姜国华先生、郭田勇先生、盛雷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姜国华先生、郭田勇先生、盛雷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

## 议案十三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拟由三名监事组成（含一名职工监事），第三届监事会提名游亚林先生、李强清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游亚林先生、李强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3 日